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4樓

承辦人：王小姐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762

傳真：(02)82522621

電子信箱：AP2242@ntpc.gov.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健字第1131570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資訊1份

主旨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訂於113年8月29日及10月2日辦理「113年臺北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繼續教育課程」各1場次，請鼓勵所屬醫事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8月8日北市衛健字第11330219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報名資格、方式、截止日期、課程等相關資訊詳如簡章（如附件）。倘有疑義，請洽：國泰醫院魏芳君部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2) 27082121分機3930。
- 三、副本副知本局所屬衛生所，請評估需求，必要時經主管同意始可派員參訓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2樓

承辦人：蔡蕙婷

電話：1999(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1809

傳真：02-87884560

電子信箱：br12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330219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繼續教育(實體及同步線上視訊)課程資訊1份
(33099879_113302197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結合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(下稱國泰醫院)訂於113年8月29日及10月2日辦理2場「113年臺北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-繼續教育課程(實體及同步線上視訊)」，請通知符合報名資格人員視需要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菸害防制工作計畫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3年8月5日國健教字第11301086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結合國泰醫院辦理旨揭課程資訊(如附件)如下：
 - (一)課程時間：
 - 1、場次一：113年8月29日(星期四)14時至17時30分。
 - 2、場次二：113年10月2日(星期三)9時至12時30分。
 - (二)課程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296號(國泰人壽大樓地下一樓33會議室)及同步視訊課程(採 Webex 視訊系統授課)。
 - (三)參訓對象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及桃園市之執業醫事人員為主，以取得戒菸服務人員資格證明者為優先；如未額滿，則開放前揭四市以外縣市之執業醫事人員參訓。

王瓊涵

衛生局



1131570009

(2024/08/08)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先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（下稱訓練系統）完成帳號申請後報名。
- 2、自即日起分別至113年8月19日（星期一）及9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，於訓練系統進行報名。

(五)錄取公告：將分別於113年8月23日（星期五）及9月25日（星期三）前公告錄取人員名單，請自行至訓練系統查詢。

三、課程相關事項請洽：國泰醫院魏芳君部主任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708-2121分機3930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—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景美醫院、郵政醫院（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）、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培靈醫院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、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、同仁院醫療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（含附件）

交換戳記
113/08/08 11:00



113 年度臺北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繼續教育（實體及同步線上視訊） 課程-場次一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承辦單位：國泰綜合醫院。
- 二、課程時間：113 年 8 月 29 日(星期四) 14 時至 17 時 30 分。
- 三、課程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296 號(國泰人壽大樓地下一樓 33 會議室)及同步視訊課程(採 Webex 視訊系統授課)。
- 四、參訓對象：戒菸服務人員換證繼續教育課程，以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及桃園市之執業醫事人員為主，以取得戒菸服務資格證明者優先錄取，如未額滿，將視情形開放其他縣市執業醫事人員參加。
- 五、課程議程：

(一)課程：113 年 8 月 29 日(星期四)

課程時間	課程議題	授課講師
13:30-14:00	學員報到	
14:00-16:00	【第 1 堂課程】 新興菸品的危害及如何協助個案戒除新興菸品	臺大醫院 郭斐然醫師
16:00-16:10	休息	
16:10-17:10	【第 2 堂課程】 當病人說菸是人生唯一的出口，我……	臺安醫院 黃國洋醫師
17:10-17:30	後測測驗 【成績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】	國泰綜合醫院 魏芳君部主任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

- 1.請先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完成帳號申請後始能報名，俾利完訓時數上傳、系統自動授證或更新證明效期及發送電子郵件通知學員。
- 2.自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一)前，請逕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連結如下(<https://quitsmoking.hpa.gov.tw/Web/Notice.aspx>)報

名，請選擇報名實體或視訊課程；視訊連結及密碼，將於錄取名單通知後，以電子郵件提供，請妥善保存，若因通訊資料有誤，無法有效傳遞相關訊息，至影響上課權益者，請自行負責不得異議。

3.主辦單位保留審核報名資格之權利，若經審核後確認資格不符，將不予錄取。

4.錄取公告名單，將於 113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五)前公告，請自行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查詢。

(二)積分認證：

1.實體課程：請學員於課程當日 14 時前完成報到，並攜帶身分證明相關證件提供查驗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2.同步視訊課程：請學員於課程當日 14 時前進入視訊連結「簽到」，並於課程結束後 17 時 30 分前完成「簽退」。

3.全程出席課程並完成簽到（退），方可核予「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」及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，若未全程參與課程，將不予採認學分。

(三)結訓資格：全程參與並完成簽到、退，且課後測驗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，始為合格。請於課後 15 日後，自行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查詢或下載電子證明，如有疑問請於 30 日內通知承辦單位。

(四)課程疑義：課程相關疑義事宜，請洽國泰綜合醫院魏芳君部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2)2708-2121 分機 3930。

113 年度臺北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繼續教育（實體及同步線上視訊） 課程-場次二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承辦單位：國泰綜合醫院。
- 二、課程時間：113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三)9 時至 12 時 30 分。
- 三、課程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296 號(國泰人壽大樓地下一樓 33 會議室)及同步視訊課程(採 Webex 視訊系統授課)。
- 四、參訓對象：戒菸服務人員換證繼續教育課程，以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及桃園市之執業醫事人員為主，以取得戒菸服務資格證明者優先錄取，如未額滿，將視情形開放其他縣市執業醫事人員參加。
- 五、課程議程：

(一)課程：113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三)

課程時間	課程議題	授課講師
8:30-9:00	學員報到	
9:00-10:00	【第 1 堂課程】 運用醫病共享決策對成年吸菸者戒菸成效之研究	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蘇億玲副主任
10:00-11:00	【第 2 堂課程】 建構戒菸醫病共享決策輔助工具與臨床實際運用	國泰綜合醫院 蔡晏平副護理長
11:00-11:10	休息	
11:10-12:10	【第 3 堂課程】 全球無菸健康照護服務網絡無菸醫院 執行成效	國泰綜合醫院 蔡晏平副護理長
12:10-12:30	後測測驗 【成績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】	國泰綜合醫院 魏芳君部主任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

- 1.請先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完成帳號申請後始能報名，俾利完訓時數上傳、系統自動授證或更新證明效期及發送電子郵件通知

學員。

- 2.自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三)前，請逕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連結如下(<https://quitsmoking.hpa.gov.tw/Web/Notice.aspx>)報名，請選擇報名實體或視訊課程；視訊連結及密碼，將於錄取名單通知後，以電子郵件提供，請妥善保存，若因通訊資料有誤，無法有效傳遞相關訊息，至影響上課權益者，請自行負責不得異議。
- 3.主辦單位保留審核報名資格之權利，若經審核後確認資格不符，將不予錄取。
- 4.錄取公告名單，將於 113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三)前公告，請自行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查詢。

(二)積分認證：

- 1.實體課程：請學員於課程當日 9 時前完成報到，並攜帶身分證明相關證件提供查驗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2.同步視訊課程：請學員於課程當日 9 時前進入視訊連結「簽到」，並於課程結束後 12 時 30 分前完成「簽退」。
- 3.全程出席課程並完成簽到（退），方可核予「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」及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，若未全程參與課程，將不予採認學分。

(三)結訓資格：全程參與並完成簽到、退，且課後測驗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，始為合格。請於課後 15 日後，自行至「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」查詢或下載電子證明，如有疑問請於 30 日內通知承辦單位。

(四)課程疑義：課程相關疑義事宜，請洽國泰綜合醫院魏芳君部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2)2708-2121 分機 3930。